

花蓮縣花蓮市公所 函

地址：97050花蓮縣花蓮市林森路252號
承辦人：曾治學
電話：03-8322141分機336
傳真：03-8342324
電子信箱：nohaz1010@nt.hualien.gov.
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花市民字第11400184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55100A_1140018476_ATTACH1.odt)

主旨：為本所辦理「第11屆花蓮縣選舉區立法委員罷免案(下稱罷免案)」所需，請貴機關(學校)惠予協助調查原推薦「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案」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併同參與罷免案之工作人員意願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查罷免案定於114年7月26日(星期六)舉行投票，為儘早規劃人力，爰請貴機關(學校)惠予調查原有推薦114年8月23日「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案」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是否併同參與罷免案之工作人員。
- 二、檢附併同參與意願調查表1份，請於114年6月27日上午12時前回傳承辦人員電子信箱；先前以電話告知者免回。

正本：花蓮縣議會、本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警察局、花蓮縣消防局、花蓮縣地方稅務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花蓮縣環境保護局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花蓮縣水產培育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花蓮縣立體育場、花蓮市農會、鳳榮地區農會、花蓮縣警察局花蓮分局、花蓮縣警察局吉安分局、花蓮縣警察局新城分局、花蓮縣警察局鳳林分局、花蓮縣警察局玉里分局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花蓮辦事處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、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

114/06/25



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、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、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花蓮榮譽國民之家、交通部鐵道局東部工程分局、內政部警政署花蓮港務警察總隊、交通部公路局東區養護工程分局、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、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玉里監理分站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東區營運處花蓮運務段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工務段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花蓮機務段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花蓮電務段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花蓮機廠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審計部臺灣省花蓮縣審計室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東部發電廠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花蓮縣榮民服務處、衛生福利部東區老人之家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分署、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花蓮分署、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花蓮氣象站、農業部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畜產試驗所東區分所花蓮場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人事處、花蓮縣政府主計處、花蓮縣政府行政暨研考處、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、花蓮縣政府觀光處、花蓮縣政府社會處、花蓮縣政府地政處、花蓮縣政府農業處、花蓮縣政府財政處、花蓮縣政府民政處、花蓮縣政府建設處、花蓮縣政府客家事務處、花蓮縣政府政風處

副本：花蓮縣選舉委員會

